

一、生产建设项目水土保持设施验收基本情况表

| | | | |
|--------------------|--|------|------|
| 项目名称 | 污泥无害化治理及资源化利用示范基地项目（二期） | 行业类别 | 工业厂房 |
| 主管部门 (或主要投资方) | 天津市赛泓环境工程有限公司 | 项目性质 | 新建 |
| 水土保持方案批准机关、文号及时间 | 天津市滨海新区行政审批局 《关于污泥无害化治理及资源化利用示范基地项目（二期）水土保持方案报告书的批复》（津滨审批二室准[2021]261号），2021年11月23日 | | |
| 水土保持方案变更批准机关、文号及时间 | / | | |
| 水土保持初步设计批准机关、文号及时间 | / | | |
| 项目建设起止时间 | 2021年1月~2022年5月 | | |
| 水土保持方案编制单位 | 天津核新生态环境科技有限公司 | | |
| 水土保持初步设计单位 | / | | |
| 水土保持监测单位 | 天津核新生态环境科技有限公司 | | |
| 水土保持施工单位 | 中绿能建设工程设计有限公司 | | |
| 水土保持监理单位 | 天津市联合工程建设监理有限公司 | | |
| 水土保持设施验收报告编制单位 | 天津核新生态环境科技有限公司 | | |

二、验收意见

污泥无害化治理及资源化利用示范基地项目（二期） 水土保持设施验收意见

2022年6月3日，天津市赛泓环境工程有限公司组织召开了污泥无害化治理及资源化利用示范基地项目（二期）水土保持设施验收会议。参加会议的有：建设单位天津市赛泓环境工程有限公司，水土保持方案编制单位、水土保持设施验收报告编制单位、水土保持监测单位天津核新生态环境科技有限公司，监理单位天津市联合工程建设监理有限公司、施工单位中绿能建设工程设计有限公司等单位的代表及特邀专家，会议成立了验收组（名单附后）。

验收会议前，水土保持设施验收报告编制单位提交了《污泥无害化治理及资源化利用示范基地项目（二期）水土保持设施验收报告》、水土保持监测单位提交了《污泥无害化治理及资源化利用示范基地项目（二期）水土保持监测总结报告》，上述报告为此次验收提供了重要的技术依据。

验收组勘查了现场，听取了建设单位、监测单位、验收报告编制单位关于水土保持工作情况的汇报以及水土保持方案编制、监理、监测和施工等单位对本项目有关情况的介绍，经质询、答疑和认真讨论，形成了污泥无害化治理及资源化利用示范基地项目（二期）水土保持设施验收意见。

（一）项目概况

污泥无害化治理及资源化利用示范基地项目（二期）位于天津市滨海新区大港石化产业园凯旋街与金源路交口东南侧，东至天津鲁华化工有限公司、南至天津金伟晖生物石油化工有限公司、西至凯旋街、北至污泥无害化治理及资源化利用示范基地项目（一期）。由天津市赛泓环境工程有限公司负责建设。主要建设内容包括：污泥制肥间1座、门卫及计量间1座、污水雨水池1个、生物滤池4个、循环水池3个，总建筑面积14859.31平方米，均为地上；同步建设道路、绿化及管线等配套工程。

本项目总占地3.94公顷，项目于2021年1月份开工建设，于2022年5月竣工完成，总建设工期17个月。本项目挖方量4.08万立方米，填方量2.64万立方米，弃方1.69万立方米，借方0.25万立方米，弃方作为地坪垫高土源，回填于本项目北侧的一期工程区地块，本项目不另设弃土场，借方来源于外购种植土。项目总投资为12066.20万元（其中土建投资8440万元）。

（二）水土保持方案批复情况（含变更）

2021年11月，项目建设单位天津市赛泓环境工程有限公司委托天津核新生态环境科技有限公司编制本项目水土保持方案。2021年11月23日，天津市滨海新区行政审批局以津滨审批二室准[2021]261号文对报告进行了批复。

本项目无水土保持方案变更设计。

（三）水土保持监测情况

2021年11月，建设单位委托天津核新生态环境科技有限公司对污泥无害化治理及资源化利用示范基地项目（二期）开展水土保

持监测工作。监测单位采取了调查监测、巡查监测和资料分析相结合的监测方法，对建设各区域水土流失防治责任范围、扰动地表、弃土弃渣、水土保持措施、水土流失等进行全面监测。监测时间(段)自 2021 年 1 月至 2022 年 5 月，共布设调查监测点 5 处。

监测报告主要结论：项目从主体工程安全角度出发，注重了水土保持工程措施、植物措施、临时措施的实施。项目建设过程未造成水土流失危害事件发生，防治措施布局合理，工程建设过程中土石方得到充分利用，防治责任范围内的人为水土流失得到较好控制。监测单位按照相关规定、规范要求对本项目进行了监测，截至监测期末，水土流失防治效果明显，水土流失治理度达到 99.2%，土壤流失控制比达到 1.05，渣土防护率达到 98.5%，表土保护率不涉及，林草植被恢复率达到 99.0%，林草覆盖率 25.6%，六项水土流失防治指标全部达到或者超过方案目标值。

(四) 验收报告编制情况和主要结论

建设单位委托天津核新生态环境科技有限公司承担本项目水土保持验收报告编制工作。接受委托后，验收单位组织人员及时进入现场、了解本项目的建设情况、水土保持方案的批复情况、水土保持措施实施情况以及水土保持监理、监测和施工的工作完成情况，经过勘查、调查、汇总分析，于 2022 年 6 月编制完成了本项目水土保持设施验收报告。

验收报告结论：在工程建设过程中，建设单位落实了水土保持方案所确定的防治措施，主要完成工程措施：土地整治 1.02 公顷，种植土回覆 0.25 万立方米，雨水管网 400 米，透水砖铺装 4631 平

方米；植物措施：景观绿化工程 1.02 公顷；临时措施：密目网苫盖 35500 平方米，临时排水沟 510 米，车辆冲洗池 1 座，临时沉沙池 4 座，临时拦挡 220 米。

批复的水土保持方案确定水土保持投资 310.06 万元，实际完成水土保持投资 290.85 万元。

该工程水土保持措施布局合理，水土保持设施符合设计要求，未发现重大质量缺陷；各项水土保持措施运行情况良好，达到了防治水土流失的目的，能够满足国家对生产建设项目水土保持的要求；水土保持后续管理、维护责任落实，项目水土保持设施具备验收条件。

（五）验收结论

验收组认为：该工程编报了水土保持方案，开展了水土保持监测、监理工作，水土保持法定程序完整，基本完成了水土保持方案要求的水土流失防治任务，完成的各项工程质量合格，水土保持设施运行正常，水土流失防治指标达到水土保持方案确定的目标值，水土保持后续管理维护责任落实，水土保持功能持续有效发挥，达到了国家水土保持法律法规及技术标准规定的验收条件，同意该项目水土保持设施通过验收。

（六）后续管护要求

建设单位应加强对水土保持设施的管理、维护，确保其长期发挥水土保持效益，对植被措施定期养护，保证水土保持设施持续发挥水土保持效果。

三、验收组成员签字表

| 分工 | 姓名 | 单 位 | 职务/职称 | 签 字 | 备注 |
|--------|----|-----------------|-------|-----|-------------------------|
| 组长 | | 天津市赛泓环境工程有限公司 | | | 建设单位 |
| 成 员 | | 天津核新生态环境科技有限公司 | | | 验收报告编 制单位 |
| | | 天津核新生态环境科技有限公司 | | | 监测单位 |
| | | 天津市联合工程建设监理有限公司 | | | 监理单位 |
| | | 天津核新生态环境科技有限公司 | | | 水土保持方 案编制单位/ 设计单位 |
| | | 中绿能建设工程设计有限公司 | | | 施工单位 |
| | | | | | 特邀专家 |
| | | | | | |